

今天，我决定要学着说“不”！

十岁 我离婚

〔也门〕诺珠·阿里

〔法〕戴乐芬妮·米努依 著

黄琪雯 译

MOI NOJOUND,
10 ANS,
DIVORCÉE

南海出版公司

十岁 我离婚

〔也门〕 诺珠·阿里

〔法〕 戴乐芬妮·米努依 著

黄琪雯 译

MOI NOJOURD,
10 ANS,
DIVORCÉE

南海出版公司

目 录

前言 现代女英雄：诺珠	1
在法院	7
卡极	16
在法官家	33
结婚	41
莎达	70
逃	79
离婚	99
生日	113
莫娜	121
法赫斯回来了	133
当我成为律师……	145
尾声	161

前言 现代女英雄：诺珠

很久很久以前，有一个充满神话的奇妙地方。那里一间间的房屋如流传的神话般不可思议，状似姜饼，点缀其上的白色细致线条，正像道道糖霜。那是一个紧邻红海与印度洋，位于阿拉伯半岛南端的国家。一个融合了千年历史，峰峦起伏的山脊上立有柴泥小塔的国家，一个线香香气愉悦地飘浮在每个石板路转角上空的国度。

那，就是也门。从前的权贵人物给它取了个别称，“阿拉伯福地”。

也门是块充满幻想的地方。它曾是示巴女王统治的

王朝。这位拥有惊人美貌与活力的女王，让所罗门王神魂颠倒，在《古兰经》与《圣经》里，都能找到关于她的记载。也门同时是个神奇的国度。男人出门时，腰间的弯刀总是骄傲地别在皮带上，女人则用厚厚的黑纱遮住她们的容颜。

不仅如此，也门正位于古老商路之上。商旅行队带着香料、肉桂、绸布，花费数个星期，甚至数月之久，穿越这条商道，风雨无阻。据说耐力不好的人，永远回不了家。

要如何描绘也门呢？首先得想象一块比希腊、尼泊尔和叙利亚三国面积总和略大的土地延伸进了亚丁湾。在翻滚的波涛中，远航而来的海盗觊觎着从印度半岛、非洲、美洲、欧洲开来的货船，伺机而动。

世纪更迭，无数侵略者抵挡不住诱惑，纷纷起而占领这个美丽的国度。以弓箭为武器的衣索比亚人首先登陆，不过很快就遭到驱逐。接着是浓眉的波斯人。他们在这里修建运河与城堡，还招募某些部落对抗其他侵略者。

继波斯人之后，葡萄牙人也来试运气，建立了贸易

据点。奥斯曼人随后接手，占领也门超过百年之久。之后，白皮肤的英国人在南方的亚丁湾停靠。与此同时，土耳其人则在北方停驻。当英国人撤离，便轮到冷血的俄罗斯人展现其对南方的意图。这个国家就像块蛋糕，在贪吃孩童的争夺下，逐渐分裂成两半。

权贵人物说，外界对这块阿拉伯福地总是虎视眈眈，是因为这里藏有一千零一个宝藏。石油令其他国家垂涎三尺，蜂蜜同黄金一样珍贵，音乐令人陶醉，香料料理任人品尝，文物遗迹则吸引了世界各地的考古学家前来考察。

尽管侵略者离开也门已经很久了，但自从他们离开后，这个国家便陷入了一连串的内战。内战的原因对于我们读者而言，太过复杂。一九九〇年，南北也门统一。然而时至今日，这个国家仍未从内战留下的伤口中复原，就如同休养中的老病人，它失去了方向，并得重新学习行走。不仅如此，这个国家很奇怪，不知是在沿袭什么规定，那么多的男孩女孩不去上学，却在路上乞讨。

也门这个国家的权力中心是总统，商店门口总挂着

他的镶框照片。但是在各部落里，戴着缠头巾的族长才是呼风唤雨的角色。无论是贩卖武器、娶妻嫁女、嚼卡特叶^①，他们都想掌握决定权。要是有人不服从，据说他们会非常非常生气。在首都萨那，开黑头车的外国使节聚居区常发生些爆炸案，是留着长胡须的教徒以安拉之名发动的。而在每一户人家里，发号施令的是父亲和长兄……

一个叫诺珠的小女孩，十年前就出生在这个既令人赞叹，又冲突不断的国家。

诺珠个头小，不是什么公主皇后，只是个平凡的小女孩，家里有爸爸妈妈，还有好几个兄弟姐妹。和同龄小孩一样，她喜欢玩捉迷藏，酷爱吃巧克力。她喜欢拿彩笔画画，还因为从没看过海，梦想着能像海龟一样潜在海水里。微笑的时候，左边脸颊浮现出一个浅浅的酒窝。

然而二〇〇八年某个阴冷的夜晚，诺珠的父亲竟然宣布，她将要嫁给一个年纪大她三倍的男人。听到

^①卡特叶能令人产生快感，忘记饥饿与疲劳。因归为迷幻药，被许多国家视为禁物。而在也门，卡特叶能够自由买卖，并为主要作物。

这个消息，就好像天塌下来压住了她的肩头，那双慧黠的美丽眼睛立刻溢满了泪水。几天后，她匆匆出嫁了。后来，这个小女孩鼓起仅存的勇气，试着扭转自己的命运……

戴乐芬妮·米努依

在法院

我直发晕。眼前出现了这么多人，我这辈子还从没见过。我就站在通往法院大楼的走道上，看着从四面八方涌来的人们。有的穿西装打领带，腋下夹着一叠泛黄的文件；有的则一身北部乡下人常穿的传统长袍。一片混乱中，我听到女人的尖叫和哭喊，听起来不太真实。我很想读懂她们的口型，弄清楚她们想说什么，一袭黑色长袍和黑色面纱，让她们只露出一双睁得大大的眼睛，像是即将爆炸的手榴弹。她们看起来简直气到发狂，仿佛一阵龙卷风刚刚吹垮了她们的房屋。我极力捕捉着她们的对话。

然而，我只隐约听到“小孩监护权”、“正义”、“人权”等字眼儿，还不大清楚它们是什么意思。一个肩膀很宽、缠头巾紧遮着太阳穴的男人站在我身旁，手中的塑料袋里装满了文件，大声嚷着说自己是来要回被抢走的土地。忽然，他像只惊慌失措的兔子跑了起来，哎呀！还差点把我撞倒了。

真是混乱啊！我想起了爸爸时常提起的 Al-QI 广场。他说那里聚满了失业工人。在晨礼结束、第一道阳光升起时，大家便开始抢工作。抢到的人，当天便有了着落。那些人都很自私，因为饿太久了，变得铁石心肠，没有闲情去同情别人。可是，我真希望有个人牵起我的手或者注意到我，哪怕只有一秒钟，能够听我说话！事实上，我就像个隐形人，没有人看见我的存在。是我太矮了吧。我的身高只到周围人的腰部，况且我只有十岁——或许还不到十岁。

我曾经幻想过法院的样子。我以为那是个干净又安静的地方，在那栋大房子里，善良能战胜邪恶，世上的一切问题都能迎刃而解。我在邻居家的电视里见过法院，还有穿长袍的法官。听说，就是他们能够帮助有需要的

人。所以我得给自己找一个，跟他说说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。可是我很累，面纱弄得我又热又闷。我还觉得很丢脸，头一阵阵地痛。还有力气继续吗？没有。有？也许吧。我告诉自己，要回头已经太晚了。最困难的时候已经过去了，我得继续向前。

今天早上，我的双脚踏出父母的家门时，我告诉自己，在没得到想要的结果前，绝不再进这道门。那时，正是十点整。

“去买早餐要吃的面包。”妈妈吩咐我，一边递给我一百五十里尔^①。

我无意识地挽起棕色髻发，戴上黑色纱巾，搭了件长大衣，标准的也门女性出门时的装扮。然后，浑身颤抖地走了几公里，搭上第一班行经主干道的小巴士。那条干道通往市中心。我一直坐到终点站下了车，按捺住心中的恐惧，第一次独自搭上了一辆黄色出租车。

我在法院的走道上等了又等。到底该找谁说话呢？

^①里尔，也门货币单位。150 里尔约合人民币 6 元。

突然，我在人群中意外发现了年龄相仿的人投来的目光。就在通向这栋灰色水泥建筑大门的楼梯附近，有三个穿着塑料凉鞋的男孩仔细打量着我。双颊染着泥灰一片脏黑，就跟我弟弟一样。

其中一个男孩拿出凹凸不平的老旧磅秤，对着我喊：“十里尔量一次体重！”

另一个则晃了晃小提篮问我：“要来杯茶解渴吗？”篮中的玻璃瓶还冒着热气。

“来杯新鲜的胡萝卜汁吧？”第三个男孩挂上自己最灿烂的笑容，摊开了右手，期待能得到一枚硬币。

不了，谢谢。我不渴，也没心情知道自己几公斤！要是他们知道我来这里的目的，不知道会有什么反应……

我的心一阵慌乱。我又抬起头，朝身边经过的大人脸上看。戴着长面纱的女人看起来都一模一样。这些黑色的影子让人有些害怕，一点都不好看。我到底给自己找了什么麻烦？啊！好像有个穿白衬衫黑西装的男人往这儿走来了。说不定他是法官，或者是律师？好吧，我来试试运气！

“先生，对不起，我要见法官！”

他瞧了我一眼，“法官是吗？往那儿走，上了楼梯就是了！”然后便消失在人群里。

我别无选择，必须去面对。现在，楼梯就在眼前，这是我最后也是唯一的机会。我感觉自己很脏，但还得一步一步地走上楼，去说出自己的故事。离入口大厅越来越近了，人又多了起来，我得穿越这片不断扩大的人海。这路上，我还差点摔了一跤，幸好及时站稳了。因为哭得太多，我的眼睛相当干涩。我再也受不了了！终于踏上大理石地板时，我感觉自己的双脚很沉很沉——我一定要坚持下去。至少是现在。

这里的白墙就像医院里的一样，都写着阿拉伯字母，尽管我努力地想要辨认它们的含义，但还是白费心力。因为我只读到二年级就被迫停学，生活随之成为一场噩梦。现在，除了自己的名字，我根本不会写什么字。怎么办？我看到了一群穿橄榄绿制服、戴军帽的人。一定是警察，不然就是军人。其中一个身上还斜挂着把冲锋枪。

我不禁打了个寒战。要是他们看到我，一定会把我抓起来。小女孩离家出走是很要不得的。我发着抖，悄

悄抓住一块正巧经过的面纱，希望面纱下的女人能注意到我。有一个小小的声音鼓励着我：“诺珠加油！没错，你还小，但你已经是女人了！就算无法接受，你也仍然是个真正的女人。”

“我有话要和法官说！”

一对由黑色面纱框住的双眼诧异地盯着我。这个女人虽然在我面前，却没看见我朝她走去。

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“我有话要同法官说！”

她是不是故意装作听不懂，就像其他人一样，很轻易地就不理我？

“哪位法官？”

“我有话要跟法官说，就这样！”

“可是法院里有很多法官啊。”

“随便一位都可以！”

如果不是我表现出的决心令她闭上了嘴，便是我的刺耳叫声吓到她了。

我是一个生活在首都的平凡乡下女孩，向来遵从

家族男性成员的命令，对任何事情说“是”。但是今天，我决定学着说“不”！尽管我的身体已不再纯洁，像是被人偷走了一部分，但是没有人有权阻止我见法官。这是最后的机会了，我不会轻易放弃。不管这个惊讶的眼神是否同大厅的大理石一样冰冷，也不管我的叫声是否在大厅诡异地回响，我都不会闭嘴。已经过了中午。我已经在这迷宫似的法院里无助地游走了三个多小时。我要见法官！

她开口说：“跟我来吧！”示意我跟着她走。

推开门，眼前房间的墙上挂着壁毯，地上铺着棕色地毯。里面满满的都是人。房间最里端，有个蓄须男人坐在办公桌前，忙着回答从四面八方掷来的问题。他就是法官！我终于见到了法官！房内虽然嘈杂，却有种令人心安的气氛。我觉得自己很安全。主墙上挂着幅镶框照片。我认识照片中的人，是我们的总统阿里·阿卜杜拉·萨利赫。在学校，老师教我们叫他“阿里叔叔”。他在位三十多年了。有人说他是独裁者，也有人指控他贪污。我不在乎，我来这里是要见法官，如此而已。